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

第十一册

周恩来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

第十一册

(一九五四年七月——一九五四年十二月)

中央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 第十一册/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编.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8. 2

ISBN 978 - 7 - 5073 - 4645 - 9

I. ①建… II. ①中… ②中… III. ①周恩来(1898—1976) —文集 IV. D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33237 号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 第十一册

(一九五四年七月——一九五四年十二月)

编 者 /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中 央 档 案 馆

出版发行 / 中央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西四北大街前毛家湾 1 号

网 址 / <http://www.zywxpress.com>

邮 编 / 100017

销售热线 / 63097018

经 销 / 新华书店

排 版 / 北京华艺公司

印 刷 /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880×1230mm 32 开 18.625 印张 329 千字

2018 年 2 月第 1 版 201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73-4645-9 定价: 80.00 元

本社图书如存在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出版说明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是一部供研究用的多卷本文献集。选稿范围是：（一）手稿，包括文章、指示、批示、讲话提纲、批注、书信、电报稿、题词、修改件上加写改写的文字等；（二）经本人审定过的讲话、报告和谈话记录稿；（三）非本人起草但经本人审定用本人名义发表或根据本人谈话内容整理并经本人审定而以其他名义发表的文稿。这些文稿，少量曾公开发表，有些曾在党内或大或小范围印发过，一部分未曾印发过。未经本人审阅过的讲话、谈话记录稿不编入这部文献集。

这部文献集，按时间顺序编辑，分册出版。

编入这部文献集的文稿，在作者生前公开发表的，按发表稿刊印；作者生前没有公开发表的，按手稿或其他原件刊印；已经编入《周恩来选集》的，按选集版本刊印。每篇文稿末尾均注明刊印所依据的版本。文稿中的错字、漏字，分别在〈〉号和〔〕号内核正，衍字加□号。文稿中史实不准确的，照原稿刊印，加注释说明。原稿标点一般照排，对明显有误者加以订正，没有标点的加标点。文稿原来没有标题或原有标题不适合本书体例要求的，由编者拟写或改写了标题。编者认为内

容较重要的文稿，其标题在目录中用黑体字排印。

注释排于篇末。每个注释的详略程度根据理解正文的需要而定。正文中涉及的来文、来电、来信及其他文件，一般都作了注释，少数未能查到原件者，暂缺。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中 央 档 案 馆

二〇一八年二月

目 录

关于柳州会议情况给毛泽东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	（1）
关于请张闻天速返日内瓦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六日）	（6）
关于发表越中会谈公报给越南劳动党中央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七日）	（8）
关于赴日内瓦时间及行程给李克农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七日）	（10）
关于同意修理我国驻伦敦使馆房屋事给李克农的	
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九日）	（11）
关于建议《人民日报》写一社论响应南日声明	
给中宣部等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十日）	（12）
关于同苏共中央会谈情况给毛泽东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十日）	（14）
关于七月十一日在莫斯科活动情况给毛泽东等的	
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一日）	（17）
重抵日内瓦时在机场发表的声明	
（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二日）	（20）
关于七月十三日会见孟戴斯-弗朗斯情况给毛泽东	

等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十四日）	(21)
关于建议越方提前宣布保护外侨政策给毛泽东等的	
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十四日）	(24)
关于印度支那问题会外接触情况给毛泽东等的	
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十四日）	(26)
关于请随时电告印度支那境内军事活动情况	
给韦国清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十四日）	(30)
关于答复韦国清等来电问题给中央军委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五日）	(31)
关于安排同印尼外长会谈事给章汉夫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五日）	(33)
关于请新华社摘发艾德礼在英国议会发言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五日）	(34)
为报送九国政治宣言草案修正稿给毛泽东等的	
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五日）	(38)
关于回拜柬埔寨外长情况给毛泽东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五日）	(42)
关于回拜老挝外长情况给毛泽东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五日）	(44)
关于七月十四日梅农来访情况给毛泽东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五日）	(46)
关于三方商定七月二十日会议只通过有关停战的	
原则协议等问题给毛泽东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十六日）	(49)

关于七月十五日梅农来谈要点给毛泽东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十六日）	(51)
关于中稼会谈与日内瓦军事谈判的分工配合问题 给韦国清等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七日）	(56)
关于七月十六日、十七日同英、法等商谈印支 停战协议等情况给毛泽东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十八日）	(59)
关于七月十七日回访孟戴斯-弗朗斯情况给 毛泽东等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十八日）	(66)
关于七月十七日柬埔寨外长来访情况给毛泽东等的 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十八日）	(69)
答英国工党总书记菲利普斯问 （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九日）	(72)
关于我方提交的实现印支和平最后方案等文件 给毛泽东等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九日）	(76)
祝贺波兰人民共和国成立十周年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日）	(78)
关于七月十七日同艾登谈话情况给毛泽东等的 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日）	(79)
关于七月十八日老挝外长等来谈情况给毛泽东等的 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日）	(83)
关于七月十六日、十八日同梅农谈话情况给 毛泽东等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日）	(86)
关于七月十九日同孟戴斯-弗朗斯、艾登谈话要点	

给毛泽东等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日）	（90）
关于印支停战协议可能达成及内容要点	
给毛泽东等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日）	（94）
关于越、老、柬停止敌对行动协定签字情况及	
归国行程安排给毛泽东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101）
关于七月二十日商谈、签定印支停战协定情况	
给毛泽东等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	（103）
在日内瓦会议关于印度支那问题第八次全体	
会议上的发言（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107）
关于从日内瓦回国行程安排给中央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112）
关于七月二十一日印度支那问题会议情况	
给毛泽东等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	（113）
关于帮助越方作出实现停火安排给韦国清等的	
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115）
关于准备专机送越南代表返国事给中央军委的	
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117）
关于从日内瓦飞柏林人员名单给外交部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118）
关于访问民主德国的准备事宜给姬鹏飞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120）
关于七月二十二日同有关方面接触情况给毛泽东等的	
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122）

就有关印支停战问题的紧急措施给中共中央转	
越劳中央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126）
离开日内瓦时在机场发表的声明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131）
到达柏林时在机场发表的答词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132）
在民主德国总理举行的欢迎宴会上的致辞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134）
关于越南、老挝、柬埔寨设立联合委员会问题	
给中央等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四日）·····	（136）
关于应邀访苏安排给温宁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四日）·····	（138）
在柏林市卡尔·李卜克内西变压器工厂的演讲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四日）·····	（140）
在柏林市群众欢迎大会上的演说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四日）·····	（143）
在接受胡包特大学授予名誉法学博士学位时的	
答词（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148）
中德两国总理会谈公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152）
关于同意中稼会议意见给中央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155）
关于访问民主德国情况给毛泽东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157）
离开柏林时在机场发表的致辞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160）
到达华沙时在机场发表的谈话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162）
在波兰部长会议主席举行的欢迎招待会上的致辞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164）
关于接受波兰最高国家勋章事给毛泽东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166）
在华沙群众大会上的讲话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七日）	（168）
在接受一级波兰复兴勋章后的答词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七日）	（175）
在中国驻波兰大使举行的招待会上的祝词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七日）	（177）
离开华沙时在机场发表的致辞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八日）	（180）
关于在莫斯科活动情况给毛泽东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182）
关于安排黄文欢等赴新德里参加印支国际委员会 预备会事给外交部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187）
关于访问蒙古人民共和国安排给陈应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九日、三十日）	（190）
关于争取八月一日抵京给外交部并报 中央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三十日）	（192）
为报送我方出席新德里会议初步意见给毛泽东等	

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七月三十日）	（193）
抵达乌兰巴托时在机场的致辞	
（一九五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195）
在泽登巴尔举行的欢迎宴会上的答词	
（一九五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197）
给南昌三二〇厂苏联专家的感谢状	
（一九五四年七月）	（199）
在中国驻蒙古大使馆举行的招待会上的致辞	
（一九五四年八月一日）	（200）
离开乌兰巴托时在机场的致辞	
（一九五四年八月一日）	（202）
在为范文同访华举行的宴会上的欢迎词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日）	（204）
在越南驻华大使馆为范文同访华举行的招待会上	
的讲话（一九五四年八月三日）	（208）
对亚洲四国祝贺签订印度支那停战协定电报的	
复电（一九五四年八月四日）	（210）
对印支国际委员会总部设址问题的批示和电报	
（一九五四年八月六日）	（214）
关于准许日本商船不定期进出大连港口事给	
对外贸易部的电报（一九五四年八月七日）	（217）
为送审关于朝鲜局势声明稿给邓小平等的信	
（一九五四年八月十日）	（219）
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上的	
外交报告（一九五四年八月十一日）	（222）

祝贺朝鲜解放九周年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八月十二日) (238)

在巴基斯坦驻华大使举行的庆祝巴基斯坦独立 七周年招待会上的讲话

(一九五四年八月十四日) (239)

在朝鲜驻华大使举行的庆祝朝鲜解放九周年

招待会上的讲话 (一九五四年八月十五日) (241)

在招待参加世界青联理事会会议各国代表宴会上

的讲话 (一九五四年八月十六日) (243)

在招待英国工党代表团宴会上的讲话

(一九五四年八月十六日) (245)

就英国工党代表团到唐山参观接待安排

给河北省委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八月十七日) ... (248)

在印尼驻华大使举行的庆祝独立九周年招待会上

的讲话 (一九五四年八月十七日) (249)

关于苏联政府建议合组中苏勘探队等问题

给毛泽东等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八月十八日) ... (252)

关于同英国工党代表团谈话情况给毛泽东等的

报告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日) (255)

祝贺罗马尼亚解放十周年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260)

给英国工党代表团的复信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261)

在招待印尼艺术团酒会上的讲话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264）
关于回国参加全国人大会议给张闻天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266）
对同意改进朝鲜中立国监察委员会工作	
的方案给金日成电报的修改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267）
祝贺越南国庆九周年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269）
为向各兄弟党传达高饶事件给毛泽东等的信	
（一九五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270）
同苏联驻华大使尤金等的谈话纪要	
（一九五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272）
为祝贺抗日战争胜利九周年给马林科夫、	
莫洛托夫的电报（一九五四年九月二日）	（275）
对外交部党组关于筹建外交学院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四年九月二日）	（277）
关于邀请日本国会议员代表团访华问题的批语	
（一九五四年九月六日、十三日）	（279）
祝贺保加利亚解放十周年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九月七日）	（282）
关于报送外交部党组关于调整驻外使节的	
请示报告的批语（一九五四年九月八日）	（283）
关于派顾问去越南事给中央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九月九日）	（285）
为送审中共中央关于解放台湾的宣传方针的	

指示稿给刘少奇等的信	
（一九五四年九月十一日）	（286）
在毛泽东给赫鲁晓夫并转苏共中央的电报稿上的	
批语（一九五四年九月十一日、十四日）	（288）
政务院关于实行棉布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命令	
（一九五四年九月十四日）	（290）
政务院关于实行棉花计划收购的命令	
（一九五四年九月十四日）	（293）
为修改在全国人大一届一次会议上的	
政府工作报告给胡乔木的信	
（一九五四年九月十六日）	（295）
政务院关于发动农民增加油料作物生产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九月十九日）	（297）
为支付印支国际委员会费用问题给李先念的信	
（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日）	（300）
在全国人大一届一次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	
（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302）
接见苏联驻中国大使尤金的谈话纪要	
（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348）
为送审在首都各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五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稿给毛泽东的信	
（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352）
在首都各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五周年	
大会上的讲话（一九五四年九月三十日）	（354）
在招待应邀参加新中国成立五周年庆典	

各国政府代表团宴会上的讲话	
(一九五四年十月二日)	(359)
祝贺中蒙经济及文化合作协定签订两周年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十月三日)	(361)
在招待苏联专家宴会上的致辞 (摘要)	
(一九五四年十月四日)	(362)
关于赠送胡志明汽车事给罗贵波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十月四日)	(365)
祝贺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成立五周年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十月五日)	(366)
在庆祝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成立五周年招待会上的	
讲话 (一九五四年十月七日)	(367)
关于控诉美国武装侵略中国领土台湾	
给联合国大会第九届会议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日)	(371)
关于与赛福鼎谈修筑新疆铁路等问题	
给邓小平的信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一日)	(382)
在尤金为苏联政府代表团举行的招待会上的讲话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二日)	(384)
关于苏联政府代表团访华情况给张闻天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六日)	(390)
关于同南斯拉夫建交问题给毛泽东等的信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八日)	(394)
关于中苏科学技术合作委员会中方人选名单事	
给张闻天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八日)	(396)

在欢迎印度总理尼赫鲁举行的宴会上的讲话 (一九五四年十月二十日)	(398)
关于中国红十字会代表团访日问题的批语和 对有关文件的修改 (一九五四年十月二十二日、二十三日)	(404)
在黄克诚关于援助越南机场技术管理人员报告上 的批语 (一九五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408)
同毛泽东等为苏联经济及文化建设成就展览会的 题词 (一九五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410)
关于国务院各部委办负责人的任职命令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一日)	(413)
为送阅“对当前世界和平运动的意见和建议” 给陈云等的信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三日)	(418)
关于请刘英回国事给张闻天等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三日)	(420)
祝贺苏联十月革命三十七周年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六日)	(421)
给邓颖超的信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九日)	(423)
祝贺尼赫鲁六十五岁寿辰的电报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425)
给邓颖超的信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426)
对关于勋章奖章和兵役法草案等文件的批语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	(428)
关于全国政协第二届会议筹备情况	